

证券代码：839401

证券简称：新复大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浙江新复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的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9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金玲萍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等董事、监事换届的 7 项议案。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未及时进行披露。在发现上述事项后，公司积极进行整改，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补充披露相关公告：《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本公司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规范性。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浙江新复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0 日